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IS HOLDINGS LIMITED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7)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茲提述(i)守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當中載有從本公司股份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的有關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的補充公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年度報告(「二零一九年年報」)；及(iii)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誠如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5.7百萬新加坡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65.4%。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仍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3百萬新加坡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34.6%。

由於下文「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的原因及裨益」一段所載的原因，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將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更改為重新分配予債券投資，該等款項原先分配用於(i)增聘人員；(ii)購置機器及設備以及卡車；(iii)擴展內部能力；(iv)發展建築信息模型能力；及(v)一般營運資金。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用途變動、用途變動後的經修訂狀況及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新加坡元)	重新分配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新加坡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增聘人員	3.7	0.3	-	
購置機器及設備以及卡車	0.3	0.4	-	
增購物業	8.8	-	-	
擴展內部能力	-	1.8	-	
發展建築信息模型能力	-	0.5	-	
一般營運資金	2.9	5.3	-	
債券投資	-	-	8.3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總計	<u>15.7</u>	<u>8.3</u>	<u>8.3</u>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的原因及裨益

所得款項淨額延遲動用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爆發及COVID-19變異發展的不確定性所致。該情況導致新加坡建築業嚴重收縮。新加坡政府收緊控制亦導致人手短缺及供應鏈中斷。就此而言，為提高本公司可供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效率，且由於持牌銀行提供的活期存款的利率相對較低，董事會已議決分配可供動用的所得款項以進行債券投資，董事會認為該投資為具有令人滿意的預期回報，可接受的風險及較高流動性的保守投資。該投資預期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且提高本公司可供動用的所得款項使用效率及效益。

鑒於上述，董事會認為，上述所得款項用途變動將令本公司更有效地部署其財務資源，因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其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倘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延遲或進一步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湧華

新加坡，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湧華先生及張瑞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陸翔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加樂先生、張秀艷女士及黃仲權先生。